

古文作法附古文選

古文通

卷一



上海中西書局發行

古文
法文

古文通

引言

文字與語言，在原則上是同其功效，同其性質的。人們情感的潛伏，思想的萌動，蘊藏于內；耳聞的聲音，目見的色相，接觸于外；內外相形，就不得不用語言來發揮他的情感，表白他的思想了！語言的功効性質是如此，文字的功効性質，也正相同。不過語言是一時的；說過之後，不能存留多時，或竟隨風而逝，只有聽到這語言的人會留着影象；以外的便不能旁及，莫說傳後了！因語言有此缺點，欲設法彌補，使人們發揮的情感，表白的思想，可以永久留傳下去，這就完全靠文字的記載了。我們在此當知道文字即是語言，語言即是文

字，不過語言是一時的，文字是永久的罷了。

文字既是代表語言，流及遠地。傳諸後世的工具，論理言與文形質是一般的了，但又不然；我們中國，却與別一國不同，却是語言自語言，文字自文字，兩下顯然分離，並且界限極爲分明，不容相混的，無怪人家說中國文字複雜，不容易着手了；這究竟是如何弄到言文分離的呢？都是那一班自命標新領異的文人，逐漸改變面目所致。這並非我的妄言，我們只消將最古的文本來查看一下，就可以知道當時言文是一致的。試再拿漢魏以下的文字來看，立刻就可以顯見言文分離的痕迹。自此而下，言與文，竟是背道而馳，愈趨愈遠，形成言文對立的怪狀，不能一致了。這還是語言與文字的分離，似乎猶有可說，而不料文字的本身，不僅脫離了語言而獨立，自己又分起派別來，這真是出乎意外的。

若拿文體來分別，就有散文、駢文、詩、詞、歌、賦等不同的名目，已覺得極爲繁複。而文的一種中，又有時文、古文的分別，甚且分門立派，那更是令人目迷五色了。別的且不去講他，單是古文二字，已夠令人尋味。依字面講，凡是今世以前的人，稱爲古人，今世以前人所做的文字，就是古文；今世的人，今世人的文字，到了後世人的眼光裏，自然也成爲古人與古文；這完全後世人追溯的一個名詞，似乎並不肯定如何的文字稱爲古文，如何的文字稱爲時文。但事實却又絕對不然；現在人們所說的古文，却當作一種文體講，大約散體文字，稱爲古文，四六對偶文字，稱爲駢文，八比濫調，稱爲時文，這一個古文二字的定名，終覺有些勉強。

譬如當世有一位文學家，善於做散體文字，往往就會有人替他加上古文大家的尊號，究其實際，他的人既是當世的人，他的文字，也是當世的文字，

但人家却稱他的文字叫做古文，這種毛病，竟如流行性病一般，在無形中傳佈着，學人不察，以訛傳訛，還自高呼着某某是古文大家。弄到現在，雖然明知這兩字的矛盾，只因積習相沿，已是欲改無從了。

話雖如此說：我編這部小冊子，竟也沿用古文二字，這也是聊以從俗的意思。我編這部小冊子，是對於初學的人而說，凡是青年之人，有求學之志，却不能達到目的，或是無人指導，不能得到門徑，若看了此書，雖不敢說是立刻能做古文，立刻能成古文家，但多少可以得到一些途徑，可以循序漸進而達其目的。至于研究古文的原理，和抉發古文的幽微，這都是那一班所謂古文家的責任，却與我這本書無涉。

古文的源流

古文二字的矛盾，前節已曾說過，但這種矛盾，却歷久而未能改革。我們現在所認爲古文的，固屬是今世以前的文字，稱他爲古文，原甚貼切，不過這個名詞，是我們後世人的肯定，這種文字，並非自昔就稱爲古文的。假定韓愈的原道，在我們固不能不認爲古文，但在他做這一篇文字的時候，還是以當世之人，做當世之文，絕對不會自命爲古文，也絕對不會當時就被~~人~~認爲古文，這是可以斷言的。

後世的人，所以想出古文這一個名詞，不過是用來與駢文~~駢文~~作一個區別，並沒有多大的意義，簡括說一句，古文二字就是散文。在最古的時候，本來只有散體的文字，體例既然只有一種，自然無所用其分別，故非但沒有古文的名目，就是連散文二字的名稱也沒有的。直到六朝時候，文體忽變，由散而整，弄出那駢四驪六的文字，於是文體上便增了一種駢體出來，這種駢體

文字，專門講究對偶的工整，音調的和諧，成爲一種美術品，已失了文以紀事的本旨；故自此風一開，文風就因之而衰落。直到唐代，韓愈等一班有見識的文人，深知文風所以衰落的原因，非力圖補救，勢必江河日下，故撇開了六朝駢體的文字，而致力于散文，力追周秦以上，回復固有的文字，所謂「文起八代之衰」的一句話是了。

講到古文二字的起始，大約也就在這一時候，因爲時流見這一班人，撇開時下盛行的文字，去追求前古，提創散文，是無異舍今趨古，故他們所做的文章，就不免被人視爲古文了。所謂古文者，即是說效學前古的文章啊！古文二字起於唐代的一句話，也不能認爲沒有見地。我們對於古文，究竟是古人之文，或是當世人摹擬古人之文這兩個問題，可以放過一邊，不必定要去肯定他。因爲我們所應當認識的是古文的本質，這種表面的名稱，是沒有多

大關係的，若必斤斤于此，到變成舍本務末了！

現在人說起古文，往往獨推唐代，其實也不盡然，因為古文的創始，還遠在周秦之上，唐代不過是古文重振旗鼓的中興時期，韓柳等一班人，也並非古文創業之主，不過是古文的中興名將而已。但當時若沒這一班人大聲疾呼，極力提創，既有駢體文奪席于先，又有八比文侵蝕于後，古文受此前後夾擊，弄到現在，怕沒存在的可能了。由此說來，古文之能保存其地位，直到如今，唐代諸儒的功勞，的確是不可磨滅的。

古文在唐代中興之後，宋代還能承其統緒，金元之世，漸漸衰頹，又成強弩之末，直到明初，古文又受到意外侵襲，明太祖因欲消磨志士之氣，費盡了心機，想出那八比文來。這種臭八比，非但違背了文以紀事的本旨，并且空泛無當，簡直不能稱做文章，規律雖然嚴格，也多過當。在創作此體文字的明太

祖，他只要藉此消耗讀書人的心力，使他們埋頭於此，不作別種思想，然後可以久安其位，就算達到目的，這八比文的是否合於文字的本旨？是否有存在的價值？他那裏還管得盡許多，當時一班讀書人，名心太重，只想借此博取科名，好做官食俸，便趨之若鶩，流毒的所在，也不去仔細體察，於是乎八比文就興盛起來，那重振未久的古文，又被八比文戰敗，而退處一隅，在駢文奪席之後，又罹第二次的浩劫。

自明代以八股取士以後，衰微的古文，更是一蹶不振，雖當時也未始絕對無人去研摩此道，但如鳳毛麟角，真所謂絕無僅有，欲借此挽回古文的劫運，又如何能達到目的呢！滿清以胡人入據中原，欲羈靡士子之心，仍沿襲明制，用八比文取士，當時就有些聰明的文人，窺破了八比取士惡計，重又趨入古文一途，此時古文又稍稍抬頭了。

清代自命爲古文家的，惟有桐城派爲最盛；這一派的創始者，却是方苞。望溪，他提倡於先，又有姚鼐、姬傳振起於後，曾國藩、蔣生，更爲有力之張皇，故清季談古文的，幾于惟桐城派之馬首是瞻。但方望溪的文章，嚴謹老到，實出於明代歸有光，但歸有光的文章，已有人說他「所謂法度者，實出於時文帖括。」這句話呢，雖未免言之過甚，不過規模狹小，却是不可諱的。方望溪的文章，既出於歸有光，此等弊病，自然也在所不免了。望溪以次，在桐城派中如劉才甫等一班人，所做的文章，竟就脫不了時文帖括的習氣，不免貽譏大雅了。

本來衰落的古文，在八比文襲擊之下，已經失去他的地位，欲重振是極難能的，桐城派能在八比狂瀾之中，獨樹一幟，使衰落的古文，與八比對立，也是極不容易的了，雖中間不免沾染時文的習氣，似乎也不應當苛責。但這也正如生病的人，臨逝的一霎那，忽見精神，俗所爲迴光返照罷了。綜上所述，古

文可分爲三個時期；第一是周秦以前，可稱是古文創始時期，也是最盛時期；第二是唐宋時代，可稱爲古文中興時期；第三是桐城派重振旗鼓時代，可稱爲古文迴光返照時期，過此以後，古文便泯然無聲了。

古文的本質

古文的源流，既如前節所述，那末古文的本質，又是如何呢？這句話是極不易解答的。但我們因何需要文字？這是一個極重要的問題，如能將這一個重要問題解決了，古文的本質，究竟如何，自然也能迎刃而解了。

我前文不是說過麼？文字與語言有相互的關係，不過語言是一時的，文字是永久的；我們不妨就這個例來推說一下。人們心中所欲說的話，當時雖可以借口舌來傳達，眼前所看見的事物，雖可以默誌於心，但是要將這語言

與所見的事物，描繪出來，傳流到後世，那就非借文字的力量不可了。若然沒有文字爲之紀載，那末今代的人，無從知前代之事，後代的人，也無從知今代之事；就是當代而論，東邊的人，也無從知西邊之事，南方的人，無從知北方之事，在太古人事簡單的時候，或許可以如此，像現在就萬萬不能，於是乎人類就需要文字了。

人類需要文字的原因，既如上述，文字的體質如何，我們就不難由此推究了！換一句說：文字是紀述語言事物，使傳播遠方，流傳後世的工具。我們明白了這一個原則，其餘就不生問題了。我們所以需要文字，既以紀事紀言爲首要事項，那末儘可就將紀事紀言認爲古文的本質，自然也沒有不可了。

我們試取左傳等關於歷史的文字來看，那一種不是紀事的；試再取諸子的書來看，那一種不是紀言的？這却可以取而證明文字的體例雖多，但終

跳不出紀事紀言的兩個範圍。不過就這兩項中欲詳細分析起來，也非一言所可盡，請略述于下。

紀事的文字，除了圖譜表簿等不可讀的以外，凡可以讀的，必定是寫景或寫情，或是情景兼寫的。紀言的文字，除了算草醫方等不可讀的以外，其餘可讀的，也必定是寫情寫景，或情景兼寫的。於此我們就可以知道體致雖有不同，性質却無大異了。

紀事的文字，多兼紀言，因為事有層累而不易寫的，那末設為言而逐一寫之。有時事不能寫，就設為言而籠蓋寫之，史家多用這種方法。至於言屬於事而發的，不紀所言，其事即不得詳明，當然是要兼寫其言的。

紀言的文字，或者兼紀事的，因為所言有時必待引證，始能明顯他的意思，那末就不能不設為事而去寫他，使其意能達；子書多用這種方法。故評論

的文章，要凌空而發難，學理的文章，必借證而始明；至於不易寫的言，就先述一事，拿來啓發他的端緒，凡紀言的文字，寫來意思不能盡的，便記一事於後，以明其竟究，凡此種種，都是通常的方法。

紀事的文字，若然沒有寫景之筆，就不見丰韻，若沒有寫情之筆，就失去靈活；任是甚麼事，若無情景，便枯槁板滯，不能動人。紀言的文字，若然沒有寫景之筆，就不見趣境，若沒有寫情之筆，就失却真純。

這所謂寫景，並不是將風雲月露，山水花鳥的字樣，寫在文中，就可算景的；有眼前之景，胸中之景，凡與我所紀的事，所紀的言，有相切的關係者，在人物雜沓，議論縱橫的時候，點綴一兩句寫景文字，自然覺得燦然奪目，文氣也隨之而紆徐，趣味也愈覺濃厚了。眼前之景，爲人所不注意者，胸中之景，爲我所想當然者，這也當認清楚的。

所謂寫情的文字，也不是在一篇文章文字之中，加入那嘆老憐貧傷時感事的話頭，就可當是寫情的；有觸物而生的情，有凌虛而發的情。凡與我紀事或紀言有相當關係的，在人物雜沓，議論縱橫的時候，突然加入一個我，或評斷幾句，或討論幾句，那文字自然頓覺精警逼人，文氣也有了頓挫，趣味也自永。凡觸物生的情，是一時的感慨；凌虛而發的情，是忽然的思想，其中也有判別，絕對不容含混的。

於此我們就可以知道古文的本質，是紀言紀事；並且無論是紀言紀事，總不脫情景兩個字的範圍。也可以說凡是由情景所構成的紀言紀事的文字，就是古文。

古文的體裁

古文的體致，名目是極繁複的，或有辭，或有古辭，不過是古代設立了這麼一個名目以後，互相沿用，經過了悠久的時期，此等名目，就成了古文的公式。這種名目自梁昭明太子輯文選起，直至亡清古文辭的分類，細細分起來，何止二百餘種，現在且分別紀錄在後面，以便初學者的參考。

(甲) 論辨之屬

(一) 論 史家在志傳的後面，往往做一篇論，這一體文選別爲史論。古代的奏議，也多有論某人論某事的，這種名雖爲論，實是奏議。也有雖不標明爲論，但文字却用論體的，古文裏，也是常見的。

(二) 史論 左傳篇末，附有君子曰一段論斷文字，卽是此體的創始，後來史家就沿用此體，在一人志傳的後面，就稱爲史論。後如王船山的史論，勒爲專書，却與他人的所論有別了！其實無論是論人論事，總與歷史

有關係的。

(三)設論 設論是假設了一件事，拿來做論題的。宋玉對楚王問一篇，實是此體的創始；但當時並沒有設論的名目。文選列客難解嘲賓戲三首，始有設論的名目。

(四)續論 續論是取古人的作品，加以引伸，補充他未盡的意思，使他完足。像續孟子續離騷等，都是屬於此類。

(五)廣論 廣論與續論大同小異；也是取古人的作品，推廣他的意思去議論的。像廣方言廣絕交論等，都是屬於此類。

(六)廣議 與廣論完全相同。

(七)駁 駁的一種體裁，是出于奏議中的駁議；漢代嘗設專官主封駁事。現在凡對於古人或近人的作品，不合于己意，做一篇文章去駁詰他，